# 关于印发《桐庐县教育局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2022年教育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学习贯彻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桐庐县委十四届十一次全会暨县政府十六届十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桐庐县第十五次党代会精神，围绕《桐庐教育高质量发展五年行动方案》，突出“加快教育资源建设、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实施普高振兴行动”三大重点，推进“美好教育”高质量发展，提升人民教育满意度，为“争当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县域标杆”发挥重要支撑作用。

一、聚焦党建引领，高站位加强党对教育的全面领导

1.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职能优势，为领导小组统筹谋划教育发展大局、推进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落实做好协调服务。制订出台《桐庐教育高质量发展五年行动方案》《桐庐县推进教师队伍建设实施意见（2021—2025）》《桐庐县公办普通高中振兴三年行动方案》，引领新时代桐庐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2.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试行党组织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开展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年”活动，推动各级各类学校进一步提升党建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加强分类指导，压紧压实党建工作责任，大力推动党的建设与业务创新互相融合，统筹推进中小学和民办学校党建工作，提升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以“党旗映校园”为载体，推进“一校一品”党建工作品牌创建。培养评选5个最强党支部、5个最强“领头雁”。

3．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践行新时代好干部标准，突出政治要求，着力建设政治素质好、业务能力强、管理水平高的教育系统“领头雁”队伍，调整优化校级领导班子，推行校长“职级制”，实施“中层干部竞岗制”，并将办学考核结果作为校长续聘、职级确认或晋升的重要依据。加强干部梯度培养，持续开展“领航校长”“未来校长”“中层干部”培训。

4．加大管党治党力度。深化“四责协同”，综合运用政治生态建设状况自查、专项检查、经济责任审计等方式，夯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两张清单”（学校小微权力清单、办学行为负面清单）制度，定期开展形势分析，推动压力层层传导。 深入推进“清廉学校五五工程”建设，开展形式多样的警示教育，严肃查处履责不力和违纪违规行为，不断巩固教育系统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5．加强宣传思想意识形态工作。严格落实各级党组织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开展两次意识形态工作专题研究；加强学校宣传思想阵地建设和管理工作。完善教育系统对外宣传工作机制，多渠道传递“美好教育”正能量，积极做好教育舆情监测、回应和处置工作。

二、聚焦根本任务，高效率推进五育并举

1. 加强德育和思政引领。完善大德育体系，深入推进理想信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传承红色基因，厚植爱国主义情怀，落实养成教育。统筹推进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推动形成富有时代特征和桐庐特色的“思政课程+课程思政”育人体系，配齐建强思政课教师队伍和专职辅导员队伍，形成具有桐庐辨识度的德育品牌。

2. 坚持五育并举，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建立健全以考查学生思维品质为重点、有利于引导学生全面而有个性发展的多元评价激励标准和新型评价体系。持续推进阅读悦心、美育修身、健康促进、科技创新、劳动教育“五大行动”。开展“一人一艺”进校园活动。实施《桐庐县教育局关于加强中小学生劳动实践教育的意见》，建设劳动实践基地3个。开展心理健康教育，继续推进“人人会游泳”项目。认真落实“双减”政策，推进睡眠、手机、体质、作业、读物等五项管理。提供优质课后服务，丰富1+X服务内容。规范校外培训机构管理，切实减轻中小学生过重课业和课外负担。开展“少年文学院”“朝阳书院”学员培养活动。

3．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提高教学实效。在确保国家课程标准和基础性课程的权威性、严肃性的基础上，多样化开发与实施拓展性课程；积极探索有效教学的多样化教学模式，深入推进“学为中心”教学改革，在“先学后教”“以学定教”的理念落地落实上久久为功；提高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质量，促进课程、教材、教学、考试等各环节有机衔接。创建课改示范校8至10所。举办首届“学术节”。

三、聚焦关键领域，高层次建设服务体系

1. 加快推进学前教育健康发展。深化学前教育改革，实施《桐庐县发展学前教育第三轮行动计划（2020—2023年）》等政策文件，完善学前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继续推进公办幼儿园建设，扩大普惠性教育资源，全县普惠率保持90%以上，公办园入园率达74.5%以上。加强学前教育教师队伍建设，探索招聘合同制教师，突破非编教师待遇瓶颈，提高教师专业水平，提高保教质量。加大民办幼儿园督查管理力度，规范民办幼儿园办园行为。开展升等创建工作，创建浙江省现代化学校或浙江省一级幼儿园3所以上。积极争创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

2. 深入推进义务教育“提质强校”。统筹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对标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创建标准，加快推进义务教育全域优质均衡发展，加快推进“家门口好学校”建设，持续推进“提质强校”实验校、公办初中“提质强校”试点校工作。推进新时代城乡义务教育共同体建设，新增教共体学校10所，新增与杭城名校合作办学学校2—3所。持续深化合作办学，多途径推进分水初中、科技城未来学校、文正小学等学校与杭城名校集团化办学。进一步扩大“互联网+义务教育”结对帮扶规模，实现县内结对帮扶100%全覆盖，通过城乡同步课堂、远程专递课堂、名师网络课程和教师网络研修等多种方式，促进城乡优质资源共享。深入推进教学常规、学习常规落实行动，夯实教与学的基本规范。

3. 强力推进普通高中振兴行动。围绕“一年有突破，两年大变样，三年翻身仗”的普高振兴行动目标实施振兴行动：一是加快形成“特色办学，错位发展”的办学格局，做大做强富春高中与分水高中的分类办学特色。二是优化学校管理，深化内部治理，构建普高学校富有活力的用人机制、评价机制与激励机制。更大力度推进“县管校聘”“高级校评”等改革，实施更科学、更具质量导向的绩效考核方案，激发普高办学活力。优化年度目标管理考核，修订完善各普高学校目标管理考核方案。三是建成高质量的学校育人体系，有序实施以公办初中“提质强校”工程为基础、以桐庐中学“朝阳书院”为基地的初高中一体化的创新人才培养计划，落实个性培养，加强基于高校“强基计划”、三位一体等多样化个性人才培养，通过教师结对、重点辅导、个性化教学安排等举措促进拔尖人才培养。推进高中招生考试改革，优化桐庐中学招生70%均衡生分配办法。四是深化合作办学，继续深化推进桐庐中学与杭州二中、富春高中与浙江师范大学、分水高中与长河高中的合作办学，促成结对学校派出管理团队。开展“一对一”的师徒结对和跟岗学习活动。加强资优学生培养，通过主要学科名师包班、竞赛学科教练指导、高校招生面试辅导等方式，加强对资优学生、拔尖学生的过程培育和精准培养。

4. 大力推进职业教育提质培优。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进学徒制人才培养模式。积极创建国家级、省级职业教育“提质培优”项目。主动对接新一代主导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动态调整专业设置，优化专业结构，逐步扩大1+X证书制度试点规模。以弘扬“工匠精神”和推进劳动教育为重点，积极开展职业体验、职业技能大赛等活动，全面提升中职学生核心素养。

5. 有序推进民办教育规范发展。开展现有民办学校分类登记工作，指导民办学校建立合理的薪酬体系，确保平稳过渡、有序发展。加强校外培训机构整治，深入推进校外培训机构资金监管政策落地落实，继续推广“安心培训”智慧管理服务平台应用，规范培训机构办学，加强培训机构教学内容审查，全面营建基础信息全面公开、办学过程智能监管、服务质量稳步提升的校外培训良好生态。

6. 稳步推进特殊教育和继续教育。建成培智学校并投入使用。积极推进融合教育，完善特殊教育向学前和高中段两头延伸工作机制，学前段入学安置率保持100%，义务段保持99%以上，高中段达88%。进一步完善以特殊教育学校为骨干、随班就读为主体、送教上门为补充的特殊教育格局；新建（改建）老年学堂一所；因校制宜，丰富一校一品内涵发展，逐步建成充满活力的学习型、服务型的社区学院。

四、聚焦四大行动，高水平建设教师队伍

1. 涵养师德提振师风行动。完善师德师风建设责任制，贯彻落实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准则，将师德教育融入教师培养培训和管理全过程。落实师德师风负面清单管理，开展“作风建设月”活动，开展全覆盖的师德师风自查和专项整治，加大师德失范行为惩处力度，规范师德考核，强化结果运用，建立健全教师诚信档案。持续开展“美丽教师”、优秀教师、优秀班主任等各类优秀典型选树，大力宣传师德正面典型，弘扬师德正能量。

2. 提升教师专业水平行动。加强县教师发展中心建设，完善教研员选拔方式，优化人员配置，加强教师“培训者”的培养；构建“新手”—“新秀”—“骨干”—“学科带头人”—“名师”—“特级教师”等教师职业生涯全过程的梯度培养体系，打造“君山名师”培养品牌；以赛带训，进一步规范“君山名师师能系列大赛”平台；充分发挥“三名工作室”的教师成长孵化器作用；健全高层次教育人才扶持政策，打造高层次领军人才，加大本土名优教师培养力度。

3. 教师管理体制改革行动。完善师资配置机制，探索实施幼儿园教师合同制、中小学教师雇用制、教辅后勤人员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补充教职工需求；完善教师招录机制，提高新教师入职标准；加强名优教师招引，实行更为简便的名师名校长招引“一事一议”机制；深化“县管校聘”改革，加大竞聘力度，通过民主推选、分级竞聘、双向选择（校内和跨校两次双向选择），实现师资优化配置；完善义务教育阶段教师（校长）交流轮岗机制；建立和完善教师绩效分配机制，拉大差距，实行校际、校内二次绩效分配，加大绩效考核激励作用。用好教育基金，加大对优秀教师的奖励力度；深化和完善教师职称评聘改革，深入推进“高级校评”改革。

4. 教师职业幸福提升行动。落实教师绩效工资调整与公务员收入分配政策调整联动机制，确保中小学教师年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公务员；建成教师周转宿舍100间；落实《桐庐县中小学教师“减负清单”》；建立健全教师荣誉制度。

五、聚焦要素保障，高要求筑牢发展基础

1．优化基础教育资源配置。进一步完善城乡教育布局规划，有序实施《桐庐县“十四五”规划——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教育建设项目》，加快学校建设，叶浅予建兰学校、富春江小学、培智学校、学府小学食堂综合楼、横村初中改扩建等项目于2022年秋季投入使用，加快凤川小学综合楼、凤川幼儿园、分水高中综合楼、分水初中教学楼拼接、分水城区幼儿园、文成幼儿园、文成中心学校、健康城中心学校等项目建设。完成相关学校维修工程，启动普高学生宿舍改造工程。建设省级现代化学校2所。

2. 发挥数字化改革引领作用。积极推进数字化校园建设，丰富城市大脑的教育场景应用，探索建设“教育大脑”，推进教育治理的数字化转型。做好学校设施设备采购工作。

3. 提升教育治理效能。积极发挥教育督导作用，完善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持续深化学校章程建设，增强办学主体自主管理能力。强化依法治教、依法治校，加强学校法治宣传教育和实践；以浙江省现代化学校创建和学校发展性评价为抓手，统筹引领各级各类学校提升办学治校能力，实现优质发展。

4．深化平安校园建设。建设“智安校园”基本级120所，示范级10所；进一步完善学校安全稳定工作沟通会商机制和校园周边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协调机制，健全学校安全防范工作制度和应急预案体系；常态化开展国家安全、食品卫生、心理健康、毒品预防、防欺凌、防溺水、反诈骗、反邪教等专题教育和反恐防暴、防震减灾、消防疏散应急演练；全面深入推进“护校安园”提质扩面工作落细落实，完善缓解上放学时段校园周边拥堵治理机制，不断优化校园周边环境。

县教育局2022-03-04